

二毛小区程女士:我家暖气为啥卧室热客厅凉?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

北方网记者 郑慧英)

“供热好几天了,今天家里好不容易来了暖气,可是两个卧室和厨房的暖气是热的,客厅和卫生间的暖气却是凉的,这是怎么回事呢?”10月21日,家住呼和浩特市二毛小区13号楼的程女士向记者反映了她

家的暖气问题。同样,该小区8号楼的陈先生也遇到这样的问题,他家卧室的暖气是热的,而客厅和厨房的暖气是凉的。

21日下午,记者来到二毛小区程女士家看到,卧室、客厅和厨房都分别安装着一组暖气片,记者摸了一下,卧室和厨房的

暖气片是热的,客厅的暖气片是凉的。程女士说,她一般待在客厅的时间比较长,而客厅却没有暖气,她只好穿着厚厚的衣服。

有同样困惑的陈先生说:“今年供热开始后,因小区管道跑水维修,直到20日晚上修好家里才来了暖气,却没想到会出现这

样的问题,希望供热公司能帮我们解决一下。”

10月25日,记者采访了负责为该小区供热的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热网部部长马学军,他告诉记者,供热开始时,二毛小区由于二次管网腐蚀造成严重跑水,为此公司拿出一部分资金对该小

区90多米的二次管网进行更换。目前工程已经完成,小区恢复正常供热。对于个别居民家有的屋子热有的屋子不热的问题,是由于该小区在进行老旧小区改造中改动了供热管道,因管路改造不合理造成的。本采暖季已经开始供热,无法关停,只有等到采

暖季结束后,才能对小区内不合理供热管道重新改造。针对这一情况,工作人员已经向小区居民解释过原因。

给市民一个温暖的冬天
百日温暖
北方新报 第十六次
追暖热线:6651113

郝先生3年前买婚房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

正北方网记者 张巧珍)

最近一段时间,郝先生正在为房子的事儿发愁:眼看房子早已经建好具备了交房条件,却迟迟无法交付使用……2018年,他在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以每平方米6848元的价格购置了美佳花园28号楼13层108.11平方米的经济适

用房一套,合同约定2019年3月31日前交付使用,但一拖就是3年。

“原本是作为婚房用,但迟迟不能交付,我们就只能一直租房住,如今孩子都生了还是住不进去。”10月21日,郝先生无奈地说,他多次去问过房地产公司,给的答复都是一个字:“等”。前几天看到有其

他邻居领了钥匙开始装修,满以为事情终于有了转机,没想到又遇到了阻力,房地产公司工作人员表示他购买的房子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贷款,只能一次性付清尾款方可领取钥匙。尾款需要51万,这对工薪阶层的他而言无疑是一笔天文数字。

郝先生给记者提供了

娃都生了房还没交

责任公司,该公司办公室主任王波否认了无法办理贷款一事,“早些年城中村改造,美佳花园开发的土地一部分是商业用地,一部分是村里的集体土地,因土地性质原因无法办理产权证,故被纳入了房地产历史遗留问题,目前正在排号,相关资料已经递交到房管局,后续会按照先后交款顺序逐步办理,预计12月底解决。”

问题,就能顺利办理贷款。”王波告诉记者,没有领取钥匙的主要涉及28号楼高层住宅,全款购买的已经交付使用了,还有50多户走按揭贷款的没有办理,还在走开发报建流程,目前正在排号,相关资料已经递交到房管局,后续会按照先后交款顺序逐步办理,预计12月底解决。

李先生种下20亩北京菊,收获之际却烂在了地里……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

正北方网记者 刘睿)

10月20日,安徽人李先生给北方新报正北方网热线打来电话,反映了一件让他闹心的事儿:他在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种植了20亩北京菊中药材,到了收获的季节,所租赁院落的负责人突然更换了门锁,导致所有北京菊错过了最佳收获期,残败一地。

10月21日,记者来到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李先生带记者来到了他种植中药材的院落,此时院内有人施工,大门未锁。李先生说,多年来,他一直在呼和浩特打工。2020年,他在朋友的介绍下结识了该院的负责人。院落占地35亩,院中有办公楼,属于内蒙古宝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立建筑科技)。2020年12月30日,他和宝立建筑科技签订了租赁该院落的合同,租期到2021年12月30日。签订合同后,他开始打理院落,种树,除草,翻地。2021年7月初,李先生投资6万元左右在院里种植了20亩北京菊,他和家人精心打理,施肥,浇水,拔草,北京菊长势喜

人,8月初的时候已有六七十公分高,20亩菊花连片盛开,丰收在望。李先生盘算:每亩收入七八千,这20亩北京菊能收入十五六万元。

“8月中旬,临近丰收只有十多天时,宝立建筑科技的人突然把院子的大门锁给换了。我找公司的两个负责人多次协商都没有结果,后来又托朋友进行协商,希望能先收割,有什么纠纷以后再解决。可是,不管怎么央求,他们始终不同意开大门,并要求赔付3万多元。”李先生说,就这样,20亩北京菊中药材眼睁睁错过了最佳收获期,由绿变黄,直至全部枯萎。说到这里,李先生眼中闪着泪花,蹲在地里默默抽起了烟。

李先生给记者找出了之前和宝立建筑科技签订的租赁合同。合同中提到:宝立建筑科技同意将玉泉区南台什村的自有院落及房屋出租给李先生;租赁期间,李先生负责该院落中的财产安全;租赁费用由李先生在该院落内种植所产生的农产品(应季蔬菜)、养殖所产生的农副产品(双方约定的数量)来抵;租赁



李先生一脸愁容



枯萎在地里的北京菊

期间发生院落内的失窃情形,李先生需要进行赔偿。李先生说:“我们之间并不存在租赁费用的问题,自己也不知道究竟哪里错了,我一直希望能见面协商解决,可是对方始终不见面。”

宝立建筑科技在该院落大门上贴着一张通知:“李先生:因你严重违反与我方在2020年12月30日签署的租赁合同的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等条款,给我方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具体损失金额我方将进一步详细核算),根据租赁合同第八条约定,我方现单方面解除合同,从即日起,你个人以及你方相关人员不得再进入南台什我方院内,不得从院落内带走任何物品。我方将保留通过司法途径要求你对我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的权利!”落款时间为9月1日。

对此李先生并不认可,他说:“近日,他们给我发来了一份赔偿清单,共计37700元。其中,租地资金为每亩700元,20亩共14000元,办公楼内红木圆桌损坏一套2500元,种植区域地膜清理费2000元……首

先,租赁合同中明确没有租赁费,另外这些费用突如其来,我认为应该见面详细说明情况并核算,即便有纠纷也应该见面解决。”

按照李先生提供的电话,10月22日,记者联系了宝立建筑科技的谢青宝。他说:“李先生至今欠我们公司租赁费不给,目前公司已经报警。这件事也曾协商过,李先生不仅爆粗口还进行威胁。在院落的使用中,合同中写明要进行全面日常维护,包括除草、清理、打扫等。可是李先生却没有做到,致使公司院内财产丢失,房屋破损,造成了很大的损失和麻烦。后来公司要求他进行赔付,他却不同意,还打电话进行威胁。这件事属于经济纠纷,下一步公司将走司法程序进行解决。对于他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我们将找相关机构进行进一步核算。”谢青宝说,宝立建筑科技之所以提出要院落租赁费,主要是李先生在房屋使用中存在不当行为,是他违约在先,没有尽到自己的义务,后来宝立建筑科技在贴出通知后进行了清场。